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39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9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考試院傳賢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張主任委員哲琛

記錄：吳婷

出席人員：

蔡副主任委員豐清	丁委員克華	吳委員壽山
周委員麗芳	吳委員中書	陳委員登源
吳委員永乾	陳委員泉官	
黃委員定方（戴副組長龍輝代）		陳委員國輝
盧委員坤城	方委員泰霖	許委員永議
沈顧問慧雅	張顧問光第	林顧問建甫
曾顧問宛如	盧顧問秋玲	楊顧問朝成
李顧問志宏	廖顧問四郎	戚顧問務君
馬顧問嘉應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一、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李專門委員霖茂	許視察欣欣	李專員貽玲
周組員思源	自組員銘珠	鍾組員宜融

二、本會：王主任秘書幸蕙

麥組長梅嘉	張組長淑惠	陳組長樞
張主任東隆	黃主任炳煌	簡主任淑娟

林主任秀祝	李專門委員蘊真	余專門委員崇堯
呂專門委員明珠	張約聘人員維祺	楊科長惠麗
魏科長淑貞	余科長桂美	林科長建宏
蔡科長雯	陳科長淑君	林科長秋敏
杜科長慧芬		

請假人員：

許委員振明	朱委員浩民	呂委員麗美
吳顧問兩學	蔡顧問金拋	王顧問泰昌
陳顧問聖賢	莊顧問文議	黃顧問泓智
張顧問士傑	袁組長自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本會第 138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參、報告事項：

- 一、有關本會第 138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事項管制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 二、有關本基金國內委託經營截至 99 年第 3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 三、有關本基金國外委託經營截至 99 年第 3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四、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由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會計室依序報告）。

決定：

（一）洽悉。

（二）張顧問光第、廖顧問四郎所提有關匯兌損益之意見，請財務組參考。

肆、討論事項：

一、有關本基金第 7 批次辦理之 96 年度第 2 次國內委託經營之 3 家受託機構，委託期限將於本（99）年 11 月 6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之評定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將績效評定結果及後續應處理事項發函通知日盛投信、保德信投信、第一金投信及保管銀行。另丁委員克華、吳委員壽山、張顧問光第等所提有關資金避險、分散佈局等意見可作為爾後本基金營運之參考。

二、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經營辦法第五條、第六條修正草案」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本案暫緩辦理，俟洽詢法律學者專家，釐清有關「子公司」等法律用語後再議。

三、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100 年度國內委託經營計畫（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依本基金監理會意見，修正納入債券部位之報酬率績效衡量標準後照案通過，並按程序提報本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議。

四、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100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計畫（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依本基金監理會意見，修正納入 100 年度預定辦理之各

種委託類型主要評估因素，及選擇參考指標之考量因素後照案通過，並按程序提報本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議。另吳委員永乾、沈顧問慧雅、曾顧問宛如等所提有關「續約」定義之意見，請財務組參考。

五、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撥補繳費用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規定檢送草案總說明、逐條說明函請銓敘部核定，另併同提供逐條說明（含各機關意見及基金管理會回應說明）及相關法令、函釋影本各一份，俾利參考。

伍、臨時討論事項：

有關本基金相關持股資訊公佈內容擬放寬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本案暫緩辦理。另吳委員永乾、丁委員克華、沈顧問慧雅、曾顧問宛如等所提意見請財務組參考。

散會：下午 5 時 05 分

主 席 張哲琛